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7月6日，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渝北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工程服务采购（智慧天网）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33），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浩云公共安全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云物联”）被确定为渝北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工程服务采购（智慧天网）项目的第一中标人。

2016年7月15日，公司收到浩云物联的函告，浩云物联于2016年7月14日收到采购代理机构重庆市渝北区公共资源招投标交易中心签发的《中标通知书》，正式通知浩云物联为渝北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工程服务采购（智慧天网）项目的中标人，中标金额为239,115,510.00元，并通知浩云物联在5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补遗文件、投标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合同一式四份，采购人、成交人、区财政局和采购机构各一份）。

一、中标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渝北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工程服务采购（智慧天网）。
- 2、中标单位：重庆浩云公共安全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 3、中标金额：239,115,510.00元。
- 4、项目内容：本项目包含前端高清红外网络摄像机与多媒体终端（简称“前端设备”）、以及后端支撑平台包括基础云平台、视频传输网络、视频监控平台、运维管理平台、信息采集及多媒体发布管理平台等六大部分。

5、项目服务期限：5 年。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 6 个月内完成 90%数量前端设备并提供采购人所需要的相关服务，剩余 10%数量前端设备按采购人需求逐步实施。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采购单位名称：重庆市公安局渝北区分局。

2、关联关系：公司及浩云物联与采购单位及采购代理机构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重庆市公安局渝北区分局属于政府机构，履约能力、信用状况及支付能力等方面的风险较低。

4、重庆市公安局渝北区分局与公司及浩云物联最近三个年度未发生过同类交易情况。

三、项目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1、本项目中标金额 23,911.551 万元，占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的 51.35%，如该项目签署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将对浩云物联和公司 2016 年及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本项目“智慧天网”是“智慧渝北”建设的基础性项目，既满足公安机关治安防范、侦查破案和打击犯罪的需要，也满足政府部门使用视频信息资源及服务群众、服务社会的需要，“智慧天网”将为“智慧渝北”构建一个骨干信息通信网络和视频监控管理平台，实现视频信息资源的监控与管理，以及政府信息发布、社情民意收集与反馈，还可应用多媒体终端 wifi 热点覆盖，实现报警、求助、惠民等系列智慧城市功能。本项目的中标及承接，将进一步提高公司及浩云物联在行业内的影响力，为公司及浩云物联在平安城市的广泛深入布局奠定良好基础。

3、本项目不会对浩云物联和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1、浩云物联虽已收到中标通知书，但项目尚未签订正式合同，合同签订和合同条款及履行等多方面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2、本项目的履行将占用浩云物联一定的流动资金。

五、备查文件

1、《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函告》；

2、《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15日